

证券代码：839344

证券简称：京立医院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因业务需要，向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机动车三辆。车辆牌照分别为豫 F32726、豫 F67526、豫 F67505，总金额为 120,000.0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6 人，其中葛庆、葛欢欢、葛旺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与本议案无关联关系的董事 3 人，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鹤壁市淇县朝歌北路东段路南

注册地址：鹤壁市淇县朝歌北路东段路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葛庆

实际控制人：葛庆

注册资本：83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关联关系：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葛庆同时担任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副董事长葛欢欢同时担任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开展业务所需要的机动车辆，定价低于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鹤壁朝歌肾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机动车三辆。车辆牌照分别为豫 F32726、豫 F67526、豫 F67505，总金额为 120,000.00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系正常买卖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